南充科技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考核要求

1.学生在顶岗实习期间接受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双重指导，校企双方要加强对学生实习的过程监控和考核，实行以实习单位为主、学校为辅的校企双方考核制度，由双方指导教师共同完成学生顶岗实习考核。

2.考核分两部分：一是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对学生的考核，占总成绩的60%；二是学校指导教师对学生的综合实习情况进行评价，占总成绩的40%。

3.学校指导教师要对学生在实习单位各部门或岗位的表现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的重点在于学生组织纪律性以及实习任务的完成情况，内容包括学生的实习周报、月报和实习总结完成情况等。

4.根据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和学校指导教师的考核成绩，综合评定学生顶岗实习成绩。考核分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级。考核成绩合格及以上的学生获得相应学分，取得毕业资格。考核等级标准如下：

优秀（90分以上）：①实习态度端正；②操作认真完整，实习作业件质量达到规定技术要求；③完成实习报告内容正确，工整及时；④无安全事故；⑤能准时上下班，无迟到早退和缺勤现象；⑥自主顶岗实习学生每天按时在实习单位定位打卡。

良好（80-89分）：①实习态度端正；②操作认真完整，实习作业件质量达到规定技术要求；③实习报告基本完成、较工整；④无安全事故；⑤能按时上下班，无迟到早退和缺勤现象；⑥自主顶岗实习学生每天按时在实习单位定位打卡。

合格（60-79分）：①实习态度端正；②操作认真，实习作业件质量主要技术指标基本达到规定技术要求；③实习报告基本完成，较工整，但有多处明显错误；④无安全事故；⑤能按时上下班，无缺勤现象，但偶有迟到现象；⑥自主顶岗实习学生每天在实习单位定位打卡有漏卡，但漏卡率低于三分之一。

不合格（60分以下）：①实习态度不够端正；②操作比较马虎、草率，实习作业件质量达不到规定要求，缺陷突出；③未完成顶岗实习报告等实习材料；④顶岗实习出勤率较低，有违反企业规章制度的现象；⑤自主顶岗实习学生每天在实习单位定位打卡漏卡率大于或等于三分之一。

5.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实习成绩不合格，应当重修。

（1）实习单位鉴定不合格或者实习综合成绩不合格者；

（2）实习期间有严重违反校纪校规行为并造成不良影响者；

（3）实习周报、月报、实习总结过于简单，或有应付或弄虚作假者；

（4）累计缺勤达实习总学时四分之一以上者；

（5）自主顶岗实习学生欺骗学校，谎报实习单位，未参加实际实习工作者。